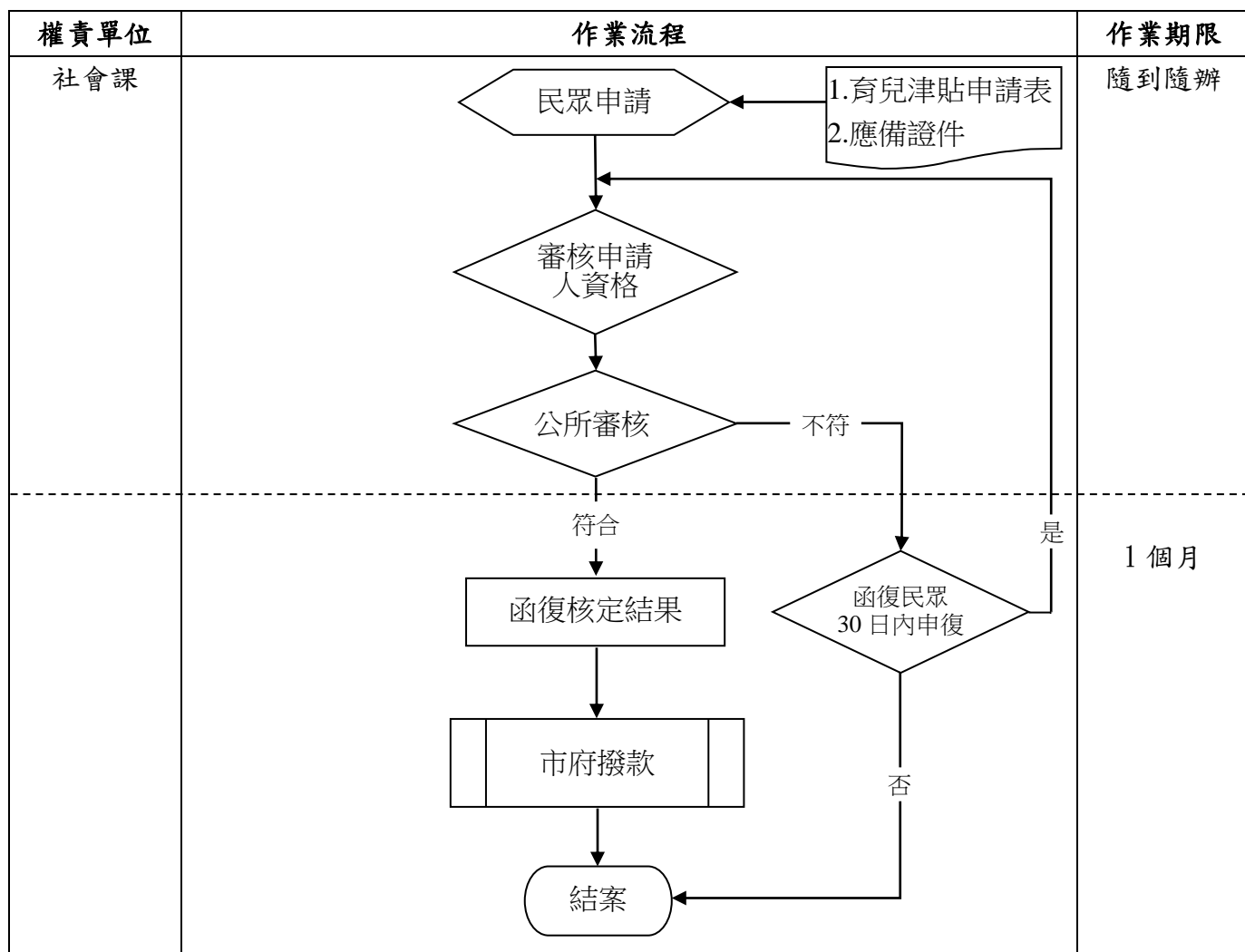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【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領作業要點】申請作業流程表

SOP 3-23



※法令依據

臺南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領作業要點、申請說明

※應備證件

1. 申請表
2. 幼兒之戶口名簿（影本）如係單親家庭者請提供戶口名簿（影本）記事欄不得省略
3. 印章、身份證（雙方申請人）
4. 申請人或兒童其中一方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
5. 申請人一方為在臺無戶籍、大陸地區人民或外籍人士者（無者免附），請檢附居留證影本。
6. 申請補助兒童如為第三名以上子女，請檢附前二名子女戶口名簿（此項無則免附）。

※使用表格

臺南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表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兒童出生後六十日內完成出生或初設戶籍登記並申請者，得追溯自出生月份發給。

※承辦課室

社會課 電話 06-6989438